

附件

二〇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中西區區議會第三次會議 - 跟進事項

食物及衛生局的回覆：

本年四月二日致函食物及衛生局局長，謹此致謝。我現獲授權回覆如下：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是本局轄下部門，除了協助酒牌局的日常運作外，亦參與酒牌制度檢討工作。由於貴會在三月二十二日會議上討論的議題涵蓋區內酒牌處所引起的噪音及衛生問題，以及酒牌制度檢討公眾諮詢，本局經考慮後安排由食環署中西區環境衛生總監(“總監”)代表出席是次會議。總監不但掌握酒牌制度檢討的背景，更對區內酒牌處所的情況十分了解，本局認為由總監出席會議實為恰當。本局察悉貴會反映居民的關注事項，日後會繼續與有關各方商討可行措施，處理酒牌處所的問題。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日收到)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一二年四月

附件

中西區區議會第三次會議
中西區內酒牌處所引起的噪音及衛生問題及酒牌制度檢討諮詢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30/2012 號)

食物及衛生局的回覆:

本年五月三日致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的函件收悉，我現獲授權回覆。

中西區區議會及各位議員積極反映居民的關注事項，謹此致謝。我們日後會繼續與有關各方商討相關細節，處理酒牌處所的問題。

(二〇一二年五月十日收到)

香港警務處(中區警區)的回覆:

多謝黃女士於四月二日的來函。

針對酒牌處所引起的噪音及衛生問題及酒牌制度檢討諮詢之修訂動議，中區警區對區內酒牌處所會不時進行監察，並對任何違反酒牌條件場所採取嚴厲執法行動，並會適時檢討執法成效。對於任何酒牌場所的新申請或續牌申請，本警區會因應處所位置及經營模式採取嚴謹批核，並會考慮處所過往或可能造成的滋擾，向酒牌局提議於酒牌施加適當附加條件，撤銷牌照或不予批核新牌照，以減低酒牌處所對附近居民的滋擾。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七日收到)

環境保護署的回覆:

本署知悉貴會所通過的修訂動議，本署會繼續依法處理有關問題，並會聯同其他政府部門採取聯合行動，以減少酒牌處所引起的噪音滋擾。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三日收到)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一二年五月

附件

中西區區議會第三次會議
中西區內酒牌處所引起的噪音及衛生問題及酒牌制度檢討諮詢
(中西區區議會文件第 30/2012 號)

酒牌局的回覆:

感謝你於 2012 年 5 月 3 日的來信，向本局反映貴區議會對管制蘇豪區酒吧及食肆的意見。

酒牌局是一個根據香港法例第 109B 章《應課稅品(酒類)規例》而設立的獨立法定機構，負責處理簽發酒牌及會社酒牌的有關事宜。酒牌局在審議酒牌申請時會緊守公開、公平和公正的原則，務求在商業活動利益和區內居民生活方式權益兩者之間取得平衡。就此，在考慮酒牌申請時，酒牌局會透過各區民政事務處收集區內人士及居民的意見，並徵詢各有關的政府部門/決策局，如香港警務處、食物環境衛生署、屋宇署、環境保護署、消防處及民政事務局等的建議及意見。遇有爭議性的酒牌申請，例如市民、當區區議員、及/或政府部門提出反對，酒牌局會舉行公開聆訊審議申請個案，待細心聽取申請人和各反對者的陳述及理據，以及酒牌局委員就有關申請個案的提問和申請人/各反對者的回應後，才就酒牌申請個案作出議決。

香港警務處是酒牌規例的執法部門，負責所有持牌售酒處所的日常監管工作。警方會不定期進行突擊巡查行動。如果發現售酒處所有任何違規事項，會向處所採取適當行動，如發出書面或口頭警告，或在違反酒牌持牌條件時，向酒牌持牌人提出票控。在審議處所申領新酒牌或續領酒牌時，警方亦會向酒牌局呈交巡查報告，並提供意見和建議。至於噪音滋擾和環境衛生問題，則分屬環境保護署和食物環境衛生署的管轄範疇。

本局認同部份地方的售酒處所對居民造成嚴重的滋擾，因此本局曾致函警方要求加強對酒牌附加持牌條件的執法力度，以改善有關的問題。若警方發現售酒處所違反酒牌附加持牌條件便應即時提出檢控，當酒牌局下一次審視有關的酒牌申請時，便可得到足夠的事實基礎及法理依據收緊有關的酒牌附加持牌條件。本局亦會針對造成滋擾或遭受投訴的售酒處所考慮簽發短期牌照、附加適當的持牌條件或拒絕有關的酒牌申請。

本局亦曾就中區售酒處所的酒牌規例執法事宜與中區警區指揮官舉行會議，並就中區警區向酒牌局提出的多項建議進行深入的討論及交流。本局委員在會議上曾向警方表示酒牌局在處理酒牌申請時必須平衡經營者及居民的利益，而業界對警方提出的建議反應十分強烈，認為若要求售酒處所在晚上 11 時後停止售酒等同要求售酒處所結業，但警方從沒有就有關建議諮詢業界，因此本局委員建議警方與業界進行溝通，嘗試與業界達成共識。

食物及衛生局曾於 2012 年 2 月出席酒牌局會議匯報酒牌制度檢討公眾諮詢的結果及檢討工作的進度，有酒牌局委員在會議上表示有關的公眾諮詢及整份諮詢結果文件未能反映市民的聲音，亦有委員建議食物及衛生局日後推行酒牌檢討的措施時應充分考慮及加強公眾利益的元素，顧及公眾的實際利益。此外，食物及衛生局會協助酒牌局就樓上酒吧的酒牌申請擬訂一套指引，以提高有關申請的透明度及加強對樓上酒吧的規管。本局亦會與食物及衛生局商討，研究在酒牌制度公眾諮詢的基礎上就警方的建議進行更深入的諮詢工作。

多蒙關心有關簽發酒牌的事宜。

(二〇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收到)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一二年五月